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威海市文登区数字乡村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SDGP371003000202402000275

采购编号:SDGP371003000202402000275

合同编号:SDGP371003000202402000275

甲方:威海市文登区大数据中心

乙方:威海华盛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单位: 山东辰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书

本合同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由甲、乙双方共同签订。

威海市文登区大数据中心所需威海市文登区数字乡村建设项目经文登利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 SDGP371003000202402000275 采购文件在国内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甲方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威海华盛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山东辰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中标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的组成部分：

1. 中标通知书
2. 本合同书
3. 乙方在评审过程中澄清或补充的文件
4. 招标文件
5. 乙方的投标文件

上述文件将相互补充，合同各方必须予以遵守执行。

二、标的物及数量

本合同标的为一宗。（详细参数见附件清单）

三、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柒亿肆仟陆佰零壹万捌仟伍佰壹拾贰元捌角

（¥: 746,018,512.8 元）。

四、质量及专利权

1、乙方所供标的技术条件必须符合该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乙方投标文件的内容以及乙方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

2、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其提供的标的物或标的的任

何一部分，免受第三方提起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产权纠纷，否则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质量保证期：本项目所提供的设备免费质保期为三年，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供相关硬件设备的售后服务做以下承诺：

(1) 本项目提供的设备及设备售后期内的零配件均为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原厂商正品。

(2) 本项目要求提供 3 年质保服务。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计算。

五、项目实施地点及甲方联系方式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联系人： 陈主任

联系电话： 18563180868

六、项目实施期

2024 年 12 月 13 日- 2027 年 12 月 12 日

计划建设周期三年，按照统筹规划、稳步推进的原则，要求项目自中标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项目总进度的 80%。

七、验收

1. 乙方认为某些事项需要甲方提供必要的配合措施，应当在合理的时间内，以书面的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同意后，应当以书面的形式回复乙方。如果乙方未作书面通知，由此而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反之，如果甲方未按照其承诺提供配合，则造成的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2. 乙方应按约定期限完成并交付项目，项目完成后向甲方发出项目验收建议，甲方应在合理期间内及时启动验收。验收严格按照鲁财采〔2018〕70号《山东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执行。

3. 本合同为甲方进行履约验收的主要依据。甲方应专门成立履约验收小组，于乙方交付项目后组织验收，验收人员应与采购人员相分离。验收应严格按照招

标文件和采购合同进行，保证采购项目与采购文件和采购合同内容的一致。

4. 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或服务达不到任一质量要求的，即为验收不合格，甲方可以拒收并有权解除合同。

5. 视频平台建成后至少接入全区乡村 20000 路视频监控。

八、付款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2. 付款方式：

分三年付款，建设进度达到 80%，拨付至合同价款的 50%；建设进度达到 90%，拨付至合同价款的 80%，验收合格出具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后支付余下的 20%。

3. 付款按以下资信办理

收款人：威海华盛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

银行账号：1614050809100025405

联系人：于辉

联系电话：0631-3903921

联合体成员：

收款人：山东辰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文登支行

银行帐号：632074119

联系人：隋朝阳

联系电话：0631-8467936

九、履约保证金的缴纳或返还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十、其他服务：

1. 服务内容：本项目规划在我区全面实施数字乡村建设，建设内容覆盖我区 12 个乡镇，共计 600 个村。

本项目建设内容涉及乡村治理、智慧农业、绿色乡村、休闲文旅四大板块，同时建设区级数字乡村数据中心，打造区级数字乡村综合治理平台，实现对整体建设内容的数据接入、统一纳管。

2. 乙方应严格履行其在该项目的投标文件中所作出的承诺。

3. 其他：

(1) 售后响应时间为 30 分钟，1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2 小时内完成维修；不能修复的免费更换新品，并提供终身维护服务。在质量售后期之外，维护内容与质量售后期内的服务内容一致，维护服务费用与施工方协商确定，签订维护合同并给予适当收费。

(2) 提供 7*24*365 小时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支持。

(3) 产品试运行期间，如出现技术故障，应在 30 分钟内响应，工程师 2 个小时内到达现场使系统得以正常运行。如 4 小时内（含节假日）未解决故障和问题，启动紧急预案，使系统得以正常运行。

(4) 在进行系统维护及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的同时，要求对各部门进行培训，解答使用等问题。

(5) 质量保证期间，要求中标单位在 2 小时内对甲方所提出的维护要求做出实质性反应，及时解决系统运行中的问题。质保期满后应继续提供 7*24 小时的技术支持和服务。

(6) 各部分售后要求见方案。

4、技术要求：

(1) 与文登区公共视频平台对接

本项目涉及建设的视频监控数据最终须严格按照文登区大数据中心要

求与文登区公共视频平台进行对接，将视频数据接入实现数据共享。

（2）与威海市资源共享平台对接

严格按照《威海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办法》等政策文件的要求，按照威海市大数据平台（市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技术规范，开发统一技术规范的接口，与威海市资源共享平台实现信息资源共享交换。

十一、变更、修改及转让：

乙方应严格按该项目招标文件和其所提交的投标文件相关承诺内容实施，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乙方不得擅自解除合同或就合同标的的数量、质量、时间、技术规格以及其他的合同条款进行变更、修改；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在乙方发生任一违约情形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

十二、违约责任的承担：

1. 乙方逾期交付验收或者经验收不合格而重新提供服务，每逾期一日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3‰向甲方交纳违约金，不足一日，按一日计算（下同）。

2. 乙方违反第四条服务质量及专利权第一款的约定而降低标准或者违反第十一条变更、修改及转让的约定的，由此而造成逾期的，按本条第一款的规定交纳违约金。

3. 因甲方原因延期启动验收的，乙方可督促甲方验收。

4. 若乙方由于违约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照实际损失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5. 由于乙方违约而可能出现其产品（设备）等被甲方使用的情形，其所遭受的损失甲方不需要负责或者承担。

6. 乙方未能在合同期限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产品及服务，处合同金额 10%的罚款，甲方有权从合同总价款中直接扣除。

7. 乙方违反质保期内的服务承诺，甲方有权将责令其严格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并承担其相应法律责任。

8. 如果乙方在合同规定的售后时限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上述违约责任除“不可抗力”外，“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事件。

10. 乙方利用政府采购融资平台融资，融资后不履行合同或项目验收不合格的，须以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股东的私有财产对企业的融资行为承担连带责任。并按照《威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行为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处理。

十三、争议解决：

1. 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协商不成，可向威海市文登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在诉讼期间，本合同无争议的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各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甲方：威海市文登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盖章：

2024/12/13 10:11:30

代表签字：

陈建

2024/12/13 10:11:41

乙方

单位盖章：

2024/12/13 10:18:53

代表签字：



2024/12/13 10:20:06



2024/12/13 10:19:16



附件一：联合体协议书

六、联合体协议书

甲公司（全称）：威海华盛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乙公司（全称）：山东辰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协议书各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组成联合体参加编号为 SDGP371003000202402000275 号的公开招标政府采购活动，现就有关事宜，协议如下。

一、（威海华盛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为联合体牵头人，（山东辰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1.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洽谈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资料、信息、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2. 联合体各方分工及义务如下：

2.1 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成员共同组建联合体项目部，联合体成员委派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项目经理主管本项目的进度、安全、质量及其它各项，各专业职能部门负责人满足发包人的要求。；

2.2 联合体项目部负责本项目的施工总承包管理，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管理工作，负责合同实施过程中办理与本项目发包人涉及本工程相关的一切付款申请及收款工程款事项。

2.3 牵头人负责项目整体99%的施工工作，联合体成员负责项目整体1%的施工工作。

2.4 每次计量文件编制时，按联合体成员实际完成的并经发包人验收合格的工程量作为计量依据，按联合体双方各自承担系统部分工程占比，直接支付到双方各自银行账户。

三、若本项目中标/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四、本协议书一式二份，联合体成员各执一份。

甲公司名称：威海华盛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建（电子人名章）

联系电话：13371196835

乙公司名称：山东辰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日隋朝（电子人名章）

联系电话：13506306578

2024年12月10日

序号	内容	品牌型号	详细配置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乡村治理部分	-	-	-	1.00 宗	348,077,531.60	348,077,531.60
2	智慧农业部分	-	-	-	1.00 宗	86,802,815.20	86,802,815.20
3	绿色乡村部分	-	-	-	1.00 宗	153,484,188.90	153,484,188.90
4	休闲文旅部分	-	-	-	1.00 宗	94,876,320.50	94,876,320.50
5	数字乡村综合 治理数据中心	-	-	-	1.00 宗	49,562,416.60	49,562,416.60
6	数字乡村综合 治理平台	-	-	-	1.00 宗	13,215,240.00	13,215,240.00
本表总计							746,018,512.80